

## 中诚智信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中诚智信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诚咨询”或“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内部治理制度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参考所处行业、所在地区的薪酬水平，制定了 2026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具体内容如下：

### 一、适用对象

公司 2026 年度任期内的高级管理人员。

### 二、适用期限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 三、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按照其在公司所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按公司相关薪酬标准领取薪酬。

高级管理人员实行年薪制。薪酬总额根据其在公司所担任的职务，参照同行业、同地区类似岗位薪酬水平确定，按公司年度绩效考核制

度及业绩指标达成情况领取薪酬，其薪酬包括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三个部分：

（一）基本薪酬：结合行业薪酬水平、岗位职责和履职情况确定，按月发放；公司可根据经营状况、市场薪酬水平及个人绩效表现等情况进行适时调整。

（二）绩效薪酬：根据个人岗位绩效考核情况、公司年度经营目标达成等情况进行绩效考核确定，其中一定比例的绩效薪酬依据绩效评价后发放。绩效薪酬占比遵循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百分之五十。

（三）中长期激励收入：为公司根据实际经营效益情况实施的股票期权、限制性股票、员工持股计划、股票增值权等激励方式，具体方案由公司根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等另行制定。

#### 四、其他规定

（一）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按其实际任期和实际绩效计算薪酬并予以发放。

（二）上述薪酬金额均为税前金额，涉及的个人所得税、各类社会保险费用等由个人承担的部分，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

（三）公司因财务造假等错报对财务报告进行追溯重述时，应当及时对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予以重新考核并相应追回超额发放部分。

（四）高级管理人员违反义务给公司造成损失，或者对财务造假、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违法违规行为负有过错的，公司应当根据情节

轻重减少、停止支付未支付的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并对相关行为发生期间已经支付的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进行全额或部分追回。

中诚智信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1日